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gkfxgszq/>)刊發之《關於延長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鄉村振興公司債券(成渝雙城經濟圈)(第一期)簿記建檔時間的公告》及《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鄉村振興公司債券(成渝雙城經濟圈)(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楊坦
董事長

中國成都，2025年1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坦先生、丁大攀先生及夏煒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海燕女士及蔣欣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恒先生、錢永久先生及王鵬先生。

债券代码：244345.SH

债券简称：25成高V1

关于延长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5〕823号）。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根据《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2025年12月11日（T-1日）15:00-18:0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日市场波动较大，经发行人、主承销商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12月11日18:00延长至19:00。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 (第一期)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延长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 (第一期)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12 月 | | 日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延长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 (第一期)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债券代码：244345.SH

债券简称：25成高V1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5〕823 号）。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人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

根据《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人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发行公告》，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簿记建档结果，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45%。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 (第一期)

(本页无正文, 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 (第一期) 票面利率公告》之签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12 月 || 日

(本页无正文, 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 (第一期) 票面利率公告》之签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